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4]200Z0202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7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4]200Z0202 号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罗能源”）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艾罗能源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艾罗能源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艾罗能源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艾罗能源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



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艾罗能源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艾罗能源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
[2024]200Z0202 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磊 
郑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朝蒙 
李朝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进福 
胡进福

2024年4月18日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将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094号《关于同意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本公司于2023年1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55.6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26,400,000.00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券商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合计206,624,800.00元，贵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2,019,775,200.00元。另减除其他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31,700,658.00元（包括审计费15,925,700.00元、律师费9,551,400.00元以及其他可扣除费用6,223,558.00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1,988,074,542.00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200Z004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023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2023年12月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2,019,775,200.00元（含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31,700,658.00元）。募集资金到账后，已支付发行费用25,477,100.00元、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开户费用139元，无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资金。截止2023年末，募集资金余额1,994,297,961.00元。（2）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投资，公司尚未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3年12月27日，本公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与

杭州银行西湖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庐县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桐庐支行、浙江桐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上述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明细见下表）。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杭州银行西湖支行	3301040160024549019	315,298,1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03005632454	19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庐县支行	19065101040062828	329,999,861.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桐庐支行	95250078801000001325	180,000,000.00
浙江桐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00344542766	375,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	571907913310008	30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571907913310018	100,0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8110801012802821730	204,000,000.00
合 计		1,994,297,961.00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2.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4 年 4 月 18 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专项核查意见认为，艾罗能源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艾罗能源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人对艾罗能源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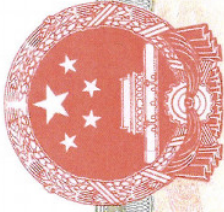
2024 年 4 月 18 日

附表 1: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8,807.4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未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储能电池及逆变器扩产项目	否	28,141.97	28,141.97	28,141.97					2022 年 6 月	100,119.48		否
光储智慧能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085.70	15,085.70	15,085.70					不适用			否
海外营销及服务体系项目	否	7,644.57	7,644.57	7,644.57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	80,872.25	80,872.25	80,872.25					不适用	100,119.4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将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尚未进行募集资金置换。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余额全部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未进行投资活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99,429.80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刘维

出资额 8130 万元

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
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03 月 25 日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4010046A120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05-25
Date of Issuance

2021年11月30日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执业会员管理专用章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容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20362092

姓名: 魏磊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10-10
工作单位: 容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2601197910100635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李明望
 Full name: 李明望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0-06-06
 Date of birth: 1990-06-06
 工作单位: 德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Working unit: 德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1224199006060537
 Identity card No.: 34122419900606053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0167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320167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8-03-21
 Date of Issuance: 2018-03-2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胡进福
Full name	胡进福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9-09-17
Date of birth	1989-09-17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Working unit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412723198909178191
Identity card No.	41272319890917819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056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09-01
Date of Issuance

